

郑州豪威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预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初步讨论并通过，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将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为准，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！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

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2015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为30,255,034股。2015年度合并净利润为：4,369,641.48元，提取盈余公积金497,470.88元，未分配利润为20,595,540.66元。2015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4,974,708.75元，提取盈余公积金497,470.88元，未分配利润为20,953,076.72元。

根据章程规定以及2011-2015年股东回报规划，公司决定2015年度权益分配预案为：

以权益分派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用可分配利润向全体在册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.7元（含税）。

二、公司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二届董事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

配预案》，同意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郑州豪威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郑州豪威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豪威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6 月 2 日